

股票简称：中通客车

股票代码：000957

公告编号：2025-055

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属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范围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5 年度 1-9 月份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6,808,649.60 元，母公司 2025 年 1-9 月份实现净利润 245,229,539.38 元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，本着积极回报股东、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，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整体财务状况，在兼顾公司发展战略前提下，提出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提取法定公积金 24,522,953.94 元；以公司总股本 592,903,936 股

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 6,521,000 股股份后的 586,382,93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 29,319,146.8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三、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正处于发展关键阶段，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当期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该方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短缺，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不断提高产品的竞争力，提升盈利水平，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；同时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、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，回馈广大投资者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十一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